

南岔县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总结南岔县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情况。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内容，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可通过南岔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nancha.gov.cn/>)查阅或下载（政府网站首页→政府信息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年报）。如需咨询，请与南岔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联系地址：伊春市南岔县南岔镇联合街 96 号，邮编：153199，联系电话：0458—3476040，电子邮箱：xxzx6056@126.com）。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南岔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进一步深化政务公开，强化《条例》落实，全面提升政务公开质效，为全县经济社会实现平稳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 年南岔县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等主要方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做到了“应公开尽公开”。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防止发布内容出现错漏，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传播速度快、受众面广等优势，南岔县政府门户网站累计发布新闻及公示信息 625 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416 条，完成约稿通知 13 个，及时发布重大政策性解读文件，全年公开县政府文件 4 件，共发布政策解读 4 条。公开人事信息 10 条，涉农补贴 17 条，公共文化服务 17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严格按照依申请公开工作相关规程答复申请人，规范答复书格式，完善答复书各项要素。2023年接收到群众“依申请公开”3件，已全部公开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确保网站内容更新。根据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和主动公开基本目录，进一步健全日常信息发布保障机制。二是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对已发布的政策文件进行定期审查清理，根据《伊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地方性法规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伊政办发〔2023〕22号）要求，我县对2023年8月1日前制发的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共保留县政府、县政府办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10件，废止1件，并将清理结果主动在门户网站公开。

（四）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切实加强领导。及时调整更新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县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位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有力开展。二是加强业务培训。2023年11月27日，我县负责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分管领导及工作人员，通过线上的方式参加省政府办公厅组织召开的全省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工作培训会议。重点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经办人员的业务培训，不断提高工作队伍专业化、理论化水平。三是加强社会监督。

结合数智安全平台网站监测，及时对发布信息中的不当之处进行更新改正，确保公开无遗失、无错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4	1	1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74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4384		
行政强制	31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436.242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政府门户网站功能需进一步完善；二是政务信息公开的规范性有待提升，部分单位存在保密审查、信息格式不规范等问题。

2024 年，我们将进一步优化网站功能，着力加强网站无障碍阅读建设；继续加大政务公开工作的培训和指导力度，确保全县政务公开能力得到整体提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全县行政机关在办理 2023 年度信息公开申请中未收取信息处理费。